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我们作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遵循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切实发挥了监督指导作用。现将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成员概述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并占多数席位，现任成员为吉利、张敏、赵芳、刘涤尘、范自力。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吉利担任。

2020 年 5 月，独立董事井润田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包含审计委员会职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补选刘涤尘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

吉利，女，汉族，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管

理会计研究中心主任。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管理会计咨询专家，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晨越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范自力，男，汉族，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四川省公安厅六处科员、二处军工科副科长，成都市武侯区司法局办公室主任，四川高新志远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刘涤尘，男，汉族，195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二级教授。历任武汉水利电力学院教师、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武汉大学教授、博导，本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

张敏，男，汉族，196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基建财务处、资产综合处处长，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财务资产部副主任，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审计部副主任。现任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本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赵芳，女，汉族，197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成都电业局青白江供电局变电运行值班，成都电业局电力营销部用电开发科专责、科长，成都电业局锦江供电局副局长，成都电业局锦江供电公司副总经理，成都电

业局客户服务中心党总支书记、副主任，成都电业局青羊供电局局长、副书记，四川省电力公司营销部计量处处长，四川省电力公司营销运行监控中心主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营销部副主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营销运行监控中心主任，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营销部副主任，国网成都供电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国网德阳供电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全年度累计召开审计委员会 3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0 年 2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工作会议，主要对《2019 年度财务报告（初稿）》和《2019 年内控评价报告（初稿）》相关问题进行沟通和审议。

2020 年 4 月 15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0 年第二次工作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19 年度高管绩效考核与年薪测算》《2020 年度经营业绩制表考核计划》《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2019 年度内审工作总结及 2020 年计划》共计 4 个事项，同意以上事项向董事会作专题报告。

讨论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9 年内控评价报告》《2019 内控审计报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

确定其报酬的议案》《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共计 10 项议案，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0 年 12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0 年第三次工作会议，会议主要对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相关审计工作计划、相关时间安排进行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1. 评估外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认为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一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

2. 向董事会提出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较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并且审计团队勤勉尽责，在审计过程中为公司提出较好的管理建议，因此，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 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

经审核，公司实际支付信永中和的审计费用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4. 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

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

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在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商定计划进行审计，信永中和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未在审计中发现公司存在其他重大事项。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并同意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三）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进行了检查。审计委员会认为，治理层运作规范、合理决策，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四）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

报告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组织召开了多次会议，会同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管理层和相关部门充分表达各自意见，对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作了认真分析讨论。通过保持良好有效的沟通，充分支持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工作，保证了年度审计工作顺利开展。

四、总体评价

2020年，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切实有效地监督外部审计工作，指导内部审计业务，有效地防范了各类风险，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2021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守独立、公正、客观的职业准则，进一步加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审计委员会委员：

刘利 王 刘建
王 王 王